



大会

Distr.: General
22 September 2000
Chinese
Original: English

第五十五届会议

议程项目 45、57 和 78

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局势

执行联合国各项决议

加强地中海区域的安全和合作

2000 年 9 月 21 日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克罗地亚、斯洛文尼亚
和前南斯拉夫的马其顿共和国常驻联合国代表给秘书长的信*

奉各自政府指示，谨随函转递我各国国家元首 2000 年 9 月 8 日在纽约举行会议之后发表的联合声明（见附件）。

我各国国家元首重申坚决致力于本区域的持久和平与稳定，其中一个组成部分是，根据所有继承国平等的原则，解决前南斯拉夫社会主义联邦共和国继承问题的所有方面，包括这个国家及其所有继承国在联合国的地位。

请将本函及其附件作为大会议程项目 45、57 和 78 的文件分发为荷。

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
常驻代表
大使
穆罕默德·萨西尔贝（签名）

马其顿共和国
常驻代表
大使
娜斯特·查洛夫斯基（签名）

克罗地亚共和国
常驻代表
大使
伊万·西蒙诺维奇（签名）

斯洛文尼亚共和国
常驻代表
大使
欧尼斯特·彼得里奇（签名）

* 又作为 S/2000/897 号文件印发。

2000 年 9 月 21 日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克罗地亚、斯洛文尼亚 和前南斯拉夫的马其顿共和国常驻联合国代表给秘书长的信的附件

在千年首脑会议的空隙，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主席团主席阿利雅·伊泽特贝戈维奇先生、克罗地亚共和国总统斯捷潘·梅西奇先生、马其顿共和国总统鲍里斯·特拉伊科夫斯基和斯洛文尼亚共和国总统米兰·库昌先生举行了一会议。总统们讨论了各自国家为尽快加入欧洲一大西洋一体化作出的努力、相互合作和前南斯拉夫社会主义联邦共和国继承问题以及东南欧洲的政治形势。

会议确认了四个继承国对于前南斯拉夫社会主义联邦共和国继承问题的共同立场。在所有继承国平等原则基础上解决前南斯拉夫社会主义联邦共和国继承问题，是本区域持久和平与安全的前提。总统们还强调，必须始终如一地执行国际社会就前南斯拉夫社会主义联邦共和国继承问题作出的各项现有决定，特别是欧洲联盟/联合国前南斯拉夫问题国际会议仲裁委员会作出的裁决，以及联合国安全理事会和大会的各项决议，其中确认所有继承国在法律上享有平等地位。总统们商定，根据这些决定，联合国目前的非法做法应当停止。

四国将继续协调各自的活动，以确保前南斯拉夫社会主义联邦共和国所有继承国在国际组织中享有平等待遇。此外，总统们强调，南斯拉夫联盟共和国（塞尔维亚和黑山）应象其他继承国那样，完成加入国际组织的惯常手续。总统们商定寻求欧洲联盟、美利坚合众国和联合国其他会员国的支持，以达到与继承有关的目标。总统们商定，在南斯拉夫联盟共和国（塞尔维亚和黑山）发生民主变革后，如南斯拉夫联盟共和国（塞尔维亚和黑山）提出请求，他们将赞同解除对该国的制裁，赞同迅速接纳该国加入联合国和其他国际组织。

在四个继承国总统举行会议后，黑山总统米洛·久卡诺维奇应邀参加了讨论。他介绍了黑山境内的事态发展。

南斯拉夫联盟共和国（塞尔维亚和黑山）前总理米兰·帕尼奇后来也参加了讨论。他介绍了他对塞尔维亚境内形势的看法。
